

# 奋楫笃行担使命 民生为本谱新篇

## ——“十四五”时期贵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综述

席杰 陈良波

“十四五”时期，是贵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奋楫笃行、攻坚克难、成果丰硕的五年。全省人社系统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始终锚定人力资源开发利用主题主线，在就业创业、技能培训、社会保障、人才人事、劳动关系等重点领域持续发力，用坚定的担当、务实的举措和温情的服务，织密筑牢民生保障网，交出了一份厚重而温暖的民生答卷。



高质量参保 智慧化服务—社保服务进万家活动。

稳就业、保民生务工专列。

### 稳就业 筑牢民生幸福基本盘

就业是最基本的民生。五年来，贵州人社系统始终坚持就业优先战略，深入实施“六六就业稳岗计划”，不断完善政策体系、强化服务保障、聚焦重点群体，让千家万户的“饭碗”端得更稳、更牢。

稳定就业规模。2021年至2025年11月，全省累计实现城镇新增就业310.48万人，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75.12万人，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就业37.35万人，年均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获评2022年“全国促进就业工作先进地区”，黔西南州、毕节市先后获批全国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

升示范项目，“多措并举稳住农村劳动力外出务工基本盘”经验做法入选中央主题教育案例选编。

健全政策体系。出台《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实施“六六就业稳岗计划”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等一系列政策文件，以及促进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实施“三支一扶”计划、乡村公益性岗位管理等配套政策措施，形成了系统完备、支撑有力的就业创业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

稳住重点群体。建立健全农村劳动

力监测服务和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帮扶两项长效机制。全省农村劳动力省外务工规模持续稳定在600万人左右。帮扶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46.6万人。

持续实施防止返贫就业攻坚行动，脱贫人口务工规模始终保持在300万人以上，有力巩固了脱贫攻坚成果。

实施援企稳岗。面对复杂经济形势，聚焦“六稳”“六保”，全力落实“减免缓降”“返补扩提”等援企稳岗、助企纾困组合政策，累计为企业减轻负担超过350亿元，有效稳定了就业主渠道，帮助众多企业渡过难关、留住人才、稳定发展。

强化创业带动。深入实施“雁归兴贵”行动计划和“返乡创业小老板”培育工程，积极引导外出人才返乡创新创业。累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46.89亿元，直接扶持创业7.26万人，带动就业21.71万人；建成县级以上创业孵化基地134家，其中国家级7家、省级70家，创业生态不断优化。

优化公共服务。创新构建省内省外就业服务“一张网”。省内建成139个零工市场，打造覆盖城乡、便捷可靠的“15分钟就业服务圈”，省外建立135个“省级总站+市级分站+县级工作站”三级联动的劳务协作站，将岗位推荐、权益维护等服务延伸至务工人员集中地。常态化开展“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民营企业服务月”等专项服务活动。

坚持法治化、多元化、规范化路径，着力防范化解劳动关系风险，积极构建规范有序、公正合理、互利共赢、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治理欠薪扎实推进。全面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及我省实施意见，配套制定工资保证金存储、人工费用分账拨付等“六项制度”，构建“1+N”制度体系。围绕“遏增量、减存量、防风险”目标，持续开展欠薪治理专项行动。创新开发“黔薪保”劳动用工大数据综合监管平台，将2万余个在建工程项目纳入动态监管，累计监测工资发放1822亿元，以科技赋能实现欠薪问题源头治理、动态清零。

调解仲裁效能提升。在全国率先实现劳动人事争议“互联网+调解仲裁”服务全覆盖，推行劳动纠纷“一站式”联调联处，设立85个农民工工资争议速裁庭，推进调解仲裁与诉讼的有效衔接，建立完善多元处理机制，推动争议处理服务效能大幅提升。全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达60%，仲裁结案率保持在90%以上，累计高效调处争议案件29万件，涉及金额75亿元，公平正义以更高效率得以实现。

劳动用工规范有序。持续开展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加强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权益保障，依法打击就业歧视、非法职介、虚假招聘等违法行为，维护了公平、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

回眸“十四五”，贵州扎实做好民生工作，不断提高人民生活品质，人社事业发展步履铿锵。展望“十五五”，新征程的号角催人奋进，全省人社系统将继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扎实推进就业增收、社保惠民、技能提升、人才赋能、和谐劳动关系建设等核心工作，不断书写更有温度、更显力度、更富质感的民生新篇章，为中国式现代化贵州实践贡献人社力量。

### 数说

#### “十四五”贵州人社事业成绩单

2021年以来，全省实现城镇新增就业310.48万人，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75.12万人，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就业37.35万人，年均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获评2022年“全国促进就业工作先进地区”。

全力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全省农村劳动力省外务工规模稳定在600万人左右，帮扶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46.6万人。

启动实施“返乡创业小老板”培育工程。累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46.89亿元，扶持创业7.26万人、带动就业21.71万人。省外建立劳务协作站135个，省内建成零工市场139个。

实施“贵州技工”“黔菜师傅”“黔灵家政”“黔旅工匠”四项培训工程，累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365.78万人次。

建立磷化工、新能源汽车、酱香白酒等10个就业培训联盟，依托联盟开展培训18.94万人次，推动新增高技能人才5.39万人。

截至2025年11月，全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822.85万人、1922.50万人、3649.6万人、6345.5万人。各项社保基金累计结存稳健，制度运行的可持续性显著增强。

制度改革稳步推进。稳妥推进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有序推进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实现失业保险基金省级统收统支。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将全省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纳入工伤保险保障范围，并试点将村（社区）干部、超龄女职工等群体纳入工伤保险。启动工伤保险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试点，让改革红利惠及更多群体。

待遇水平稳步提高。连续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企业退休人员月人

均基本养老金从2756元提高至3167元。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从每月98元提高至178元，月人均待遇达到196元。失业保险金标准、工伤保险伤残津贴和供养亲属抚恤金等待遇也实现同步增长，切实保障和改善了参保群众的基本生活。

经办服务便捷高效。着眼提升服务均等化、便捷化水平，统一全省社保经办服务规程，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大力推行“一件事一次办”“一网

通办”。建成4700余个覆盖县（区）的“社银一体化”服务网点，不断提升服务便捷性、可及性。实现人社服务事项“跨省通办”34项、“全省通办”208项，一般政务服务事项100%全程网办，群众办事体验感、满意度大幅提升。

基金监管严密牢固。以实施基金管理巩固提升行动、失业保险基金监管问题专项整治、打击社保领域中介机构欺诈骗保专项行动等为契机，健全政策、经办、信息、监督“四位一体”的风险防控体系，强化跨部门数据共享与核查机制，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行为，坚决守好人民群众的“养老钱”“保命钱”。

“一对一”服务保障机制，开通“96567”全省人才服务热线，建成省级“人才之家”，建立人才服务专员队伍。精心打造“贵州人才日”活动品牌，营造了“近悦远来”的良好人才生态。

人事改革不断深化。健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制度，完善专业技术二级、三级岗位和中小学岗位管理制度，落实县以下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完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聘培训机制，支持和鼓励高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科研人员按规定创新创业并取得合法报酬，打通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人才交流通道，面向优秀村（社区）干部开展专项招聘，推行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一件事”服务模式。

人才服务持续优化。完善“优才卡”“人才绿卡”等高层次人才服务制度，发放各类人才服务卡近7000张，人才服务持卡人数据增至13万余人。健全全省顶尖人才后备人选

### 强保障 织密社会保障安全网

持续深化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密织筑牢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安全规范、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网。

参保范围持续扩大。截至2025年11月，全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822.85万人、1922.50万人、3649.6万人、6345.5万人。各项社保基金累计结存稳健，制度运行的可持续性显著增强。

制度改革稳步推进。稳妥推进渐

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有序推进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实现失业保险基金省级统收统支。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将全省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纳入工伤保险保障范围，并试点将村（社区）干部、超龄女职工等群体纳入工伤保险。启动工伤保险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试点，让改革红利惠及更多群体。

待遇水平稳步提高。连续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企业退休人员月人

### 聚人才 激活创新创业动力源

坚持把人才作为第一资源，围绕“引、育、用、留”全链条，持续优化政策、搭建平台、强化服务，广聚天下英才，汇聚黔进动能。

人才总量持续增长。截至2024年底，全省人才资源总量达到737.7万人，比“十三五”期末增加1639万余人，提前超额完成“十四五”710万人的规划目标。新增80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才，200名享受省政府特殊津贴人才，人才荟萃的格局加速形成。

人才政策更加完善。出台“银龄计划”等创新政策，“引进使用银龄

人才”被人社部批准列为全国专业技术人才管理服务改革试点。建立高层次人才直接聘任机制。坚持破“四唯”立“新标”，修订完成25个系列职称评审条件，印发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专技人员职称“定向评价、定向使用”评聘办法等，率先在全国实现专业技术职称全程“云上评”，人才评价“指挥棒”更加科学。

人才平台能级跃升。连续成功举办五届贵州人才博览会，累计引进落地各类人才54万余人。博士后科研流动（工作）站从59个增至97

个。在第三届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中实现金牌零的突破。组织省级专家1300余人次，服务项目（课题）1100余个。建成“中国贵阳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打造各类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市场）10家，评选人力资源服务业省级龙头企业12家，贵阳市获批国家人力资源服务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城市。

人才服务持续优化。完善“优才卡”“人才绿卡”等高层次人才服务制度，发放各类人才服务卡近7000张，人才服务持卡人数据增至13万余人。健全全省顶尖人才后备人选

“一对一”服务保障机制，开通“96567”全省人才服务热线，建成省级“人才之家”，建立人才服务专员队伍。精心打造“贵州人才日”活动品牌，营造了“近悦远来”的良好人才生态。

人事改革不断深化。健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制度，完善专业技术二级、三级岗位和中小学岗位管理制度，落实县以下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完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聘培训机制，支持和鼓励高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科研人员按规定创新创业并取得合法报酬，打通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人才交流通道，面向优秀村（社区）干部开展专项招聘，推行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一件事”服务模式。

坚持法治化、多元化、规范化路径，着力防范化解劳动关系风险，积极构建规范有序、公正合理、互利共赢、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治理欠薪扎实推进。全面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及我省实施意见，配套制定工资保证金存储、人工费用分账拨付等“六项制度”，构建“1+N”制度体系。围绕“遏增量、减存量、防风险”目标，持续开展欠薪治理专项行动。创新开发“黔薪保”劳动用工大数据综合监管平台，将2万余个在建工程项目纳入动态监管，累计监测工资发放1822亿元，以科技赋能实现欠薪问题源头治理、动态清零。

调解仲裁效能提升。在全国率先实现劳动人事争议“互联网+调解仲裁”服务全覆盖，推行劳动纠纷“一站式”联调联处，设立85个农民工工资争议速裁庭，推进调解仲裁与诉讼的有效衔接，建立完善多元处理机制，推动争议处理服务效能大幅提升。全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达60%，仲裁结案率保持在90%以上，累计高效调处争议案件29万件，涉及金额75亿元，公平正义以更高效率得以实现。

劳动用工规范有序。持续开展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加强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权益保障，依法打击就业歧视、非法职介、虚假招聘等违法行为，维护了公平、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

回眸“十四五”，贵州扎实做好民生工作，不断提高人民生活品质，人社事业发展步履铿锵。展望“十五五”，新征程的号角催人奋进，全省人社系统将继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扎实推进就业增收、社保惠民、技能提升、人才赋能、和谐劳动关系建设等核心工作，不断书写更有温度、更显力度、更富质感的民生新篇章，为中国式现代化贵州实践贡献人社力量。

### 数说

#### “十四五”贵州人社事业成绩单

2021年以来，全省实现城镇新增就业310.48万人，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75.12万人，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就业37.35万人，年均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获评2022年“全国促进就业工作先进地区”。

全力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全省农村劳动力省外务工规模稳定在600万人左右，帮扶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46.6万人。

启动实施“返乡创业小老板”培育工程。累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46.89亿元，扶持创业7.26万人、带动就业21.71万人。省外建立劳务协作站135个，省内建成零工市场139个。

实施“贵州技工”“黔菜师傅”“黔灵家政”“黔旅工匠”四项培训工程，累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365.78万人次。

建立磷化工、新能源汽车、酱香白酒等10个就业培训联盟，依托联盟开展培训18.94万人次，推动新增高技能人才5.39万人。

截至2025年11月，全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822.85万人、1922.50万人、3649.6万人、6345.5万人。各项社保基金累计结存稳健，制度运行的可持续性显著增强。

制度改革稳步推进。稳妥推进渐

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有序推进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实现失业保险基金省级统收统支。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将全省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纳入工伤保险保障范围，并试点将村（社区）干部、超龄女职工等群体纳入工伤保险。启动工伤保险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试点，让改革红利惠及更多群体。

待遇水平稳步提高。连续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企业退休人员月人

均基本养老金从2756元提高至3167元。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从每月98元提高至178元，月人均待遇达到196元。失业保险金标准、工伤保险伤残津贴和供养亲属抚恤金等待遇也实现同步增长，切实保障和改善了参保群众的基本生活。

经办服务便捷高效。着眼提升服务均等化、便捷化水平，统一全省社保经办服务规程，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大力推行“一件事一次办”“一网

通办”。建成4700余个覆盖县（区）的“社银一体化”服务网点，不断提升服务便捷性、可及性。实现人社服务事项“跨省通办”34项、“全省通办”208项，一般政务服务事项100%全程网办，群众办事体验感、满意度大幅提升。

基金监管严密牢固。以实施基金管理巩固提升行动、失业保险基金监管问题专项整治、打击社保领域中介机构欺诈骗保专项行动等为契机，健全政策、经办、信息、监督“四位一体”的风险防控体系，强化跨部门数据共享与核查机制，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行为，坚决守好人民群众的“养老钱”“保命钱”。

“十四五”期间，全省人才资源总量达到737.7万人，比“十三五”期末增加1639万余人，提前超额完成“十四五”710万人的规划目标。

新增80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才，200名享受省政府特殊津贴人才。

连续成功举办五届贵州人才博览会，累计引进落地各类人才5.4万余人。

修订完成25个系列职称评审条件，率先在全国实现专业技术人才职称全程“云上评”。

构建“1+N”治薪治理制度体系，纳入“黔薪保”劳动用工大数据平台监管项目20851个，监测工资发放1822亿元。

设立85个农民工工资争议速裁庭，全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达60%、仲裁结案率保持在90%以上。

（本版资料图片由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提供）

本版责编：胡卡妮 熊瑛 张元斌 张卫东 版式设计：彭舒娴

护权益 奏响劳动关系和谐曲